

证券代码：600792
债券代码：122258

证券简称：云煤能源
债券简称：13云煤业

公告编号：2017-016

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政策性补贴款项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2月30日披露了《关于收到政府政策性补贴文件的公告》，根据公司收到的文件，原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昆焦公司”）因配合昆明市置换天然气产生的亏损22,549万元，由云南省财政、昆明市人民政府（滇中新区）予以补贴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2016-084的公告）。

截止2017年3月31日，公司已收到全部补贴款项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企业名称	金额	收到补贴时间	补贴拨付单位	补贴依据
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	2,000.00	2015年9月22日	昆明市财政局	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亏损补贴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》（第289期）
	3,000.00	2016年1月11日	昆明市财政局	
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	5,000.00	2017年3月9日	云南省财政厅	云南省财政厅《关于安排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-2016年政策性亏损补贴资金的函》（云财资函[2016]64号）
	3,774.50	2017年3月20日	昆明市财政局	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亏损补贴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》（第289期）
	8,774.50	2017年3月31日	云南滇中新区管理委员会	
合计	22,549.00			

原公司全资子公司昆焦公司于2015年9月22日收到昆明市财政局预拨款

2,000万元，因当时该款项的政府相关文件未收到，未确认为当期收益，现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亏损补贴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》（第289期），确认为2016年度收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24日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56）

二、补贴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相关规定，本次收到的专项补贴资金22,549万元将作为营业外收入计入公司2016年度损益，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1日